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2021年1-8月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1-2
— 利润表	3
— 现金流量表	4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 财务报表附注	7-47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1BJAA140597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化工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8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1-8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联合化工公司2021年8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1-8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联合化工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联合化工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联合化工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联合化工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联合化工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联合化工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宇清



中国注册会计师:

白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一日

资产负债表

2021年8月31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8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3,152,149.73	13,973,960.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五、2	7,410,654.98	3,027,485.95
应收款项融资	五、3	1,440,000.00	-
预付款项	五、4	2,725,360.11	3,358,140.46
其他应收款	五、5	972,000.00	828,687.36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五、6	33,430,209.74	14,473,099.78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1,352,777.33	-
流动资产合计		60,483,151.88	35,661,374.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8	335,872,638.84	399,783,131.33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五、9	15,959,688.03	17,141,887.07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10	1,971,478.19	2,051,922.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1	1,947,665.21	4,730,020.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5,751,470.27	423,706,961.57
资 产 总 计		416,234,622.15	459,368,335.6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8月31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8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五、12	4,096,000.00	1,501,000.00
应付账款	五、13	27,234,956.16	26,291,248.98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五、14	5,079,268.41	2,950,550.84
应付职工薪酬	五、15	1,864,470.53	2,123,903.06
应交税费	五、16	11,276,102.56	7,753,051.19
其他应付款	五、17	247,374,790.84	324,984,129.11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五、18	660,304.89	374,336.41
流动负债合计		297,585,893.39	365,978,219.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五、19	4,095,555.45	4,526,666.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95,555.45	4,526,666.57
负 债 合 计		301,681,448.84	370,504,886.1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20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21	176,324,922.65	176,324,922.6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五、22	9,836,731.61	12,943,742.37
盈余公积	五、23	15,287,223.50	15,287,223.50
未分配利润	五、24	-736,895,704.45	-765,692,438.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553,173.31	88,863,449.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6,234,622.15	459,368,335.6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1年1-8月

编制单位：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8月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25	802,899,278.25	858,693,536.95
减：营业成本	五、25	702,923,572.41	889,747,833.64
税金及附加	五、26	5,976,573.24	6,291,808.86
销售费用	五、27	1,790,303.97	1,359,193.68
管理费用	五、28	47,423,911.97	68,935,231.57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五、29	14,004,391.36	23,870,446.54
其中：利息费用	五、29	14,041,768.18	23,923,028.17
利息收入	五、29	43,178.26	62,596.88
加：其他收益	五、30	873,291.14	2,620,141.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1	-50,245.79	24,534.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2	-2,950,504.63	-8,758,347.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6,378.75	-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8,506,687.27	-137,624,649.71
加：营业外收入	五、33	290,047.27	2,706,732.38
减：营业外支出	五、34	-	707.4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796,734.54	-134,918,624.73
减：所得税费用	五、35	-	-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96,734.54	-134,918,624.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96,734.54	-134,918,624.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796,734.54	-134,918,624.7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1年1-8月

编制单位：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8月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7,941,279.32	944,273,731.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6,133.31	4,710,859.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9,287,412.63	948,984,590.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9,446,815.93	730,752,173.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59,461.82	21,774,149.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523,460.08	32,853,903.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63,540.74	16,197,395.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2,693,278.57	801,577,621.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594,134.06	147,406,969.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3,765.79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765.79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91,602.01	81,247.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1,602.01	81,247.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7,836.22	-81,247.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8,8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8,8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298,108.68	152,238,59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298,108.68	152,238,59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298,108.68	-143,358,59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36	-821,810.84	3,967,131.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6	13,973,960.57	10,006,829.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6	13,152,149.73	13,973,960.5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1-8月

编制单位：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年1-8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0,000,000.00	-	-	-	176,324,922.65	-	-	12,943,742.37	15,287,223.50	-765,692,438.99	-	88,863,449.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650,000,000.00	-	-	-	176,324,922.65	-	-	12,943,742.37	15,287,223.50	-765,692,438.99	-	88,863,449.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3,107,010.76	-	28,796,734.54	-	25,689,723.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796,734.54		28,796,734.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3,107,010.76	-	-	-	-3,107,010.76
1.本年提取								3,907,607.68				3,907,607.68
2.本年使用								7,014,618.44				7,014,618.44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50,000,000.00	-	-	-	176,324,922.65	-	-	9,836,731.61	15,287,223.50	-736,895,704.45	-	114,553,173.3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1-8月

编制单位：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0,000,000.00				176,324,922.65			10,399,529.07	15,287,223.50	-630,773,814.26		221,237,860.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650,000,000.00	-	-	-	176,324,922.65	-	-	10,399,529.07	15,287,223.50	-630,773,814.26	-	221,237,860.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2,544,213.30	-	-134,918,624.73	-	-132,374,411.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4,918,624.73		-134,918,624.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2,544,213.30	-	-	-	2,544,213.30
1.本年提取								6,660,260.16				6,660,260.16
2.本年使用								4,116,046.86				4,116,046.86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50,000,000.00	-	-	-	176,324,922.65	-	-	12,943,742.37	15,287,223.50	-765,692,438.99	-	88,863,449.5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于2004年7月12日在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乌审旗乌审召镇查汗淖成立的外商投资企业;由内蒙古博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后名称变更为“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源集团”)、美国西格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格玛投资”)和内蒙古包头香江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置业”)共同出资设立。初始注册资本43,000万元,其中博源集团出资14,62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4%;西格玛投资出资21,5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50%;香江置业出资6,88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6%。

2005年3月14日,经公司一届二次董事会决议批准,同意由内蒙古远兴天然碱股份有限公司(后名称变更为“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兴能源”)承接香江置业在本公司的权利和义务。同时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4,030万美元(合人民币4,030×8.27=33,328.10万元),各方出资比例和出资金额分别为:博源集团出资1,370.20万美元(合人民币1,370.20×8.27=11,331.554万元),占公司股本比例34%;西格玛投资出资2,015万美元(合人民币2,015×8.27=16,664.05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50%;远兴能源出资644.80万美元(合人民币644.80×8.27=5,332.496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6%。

2005年6月7日,经公司一届三次董事会决议批准,公司股东三方决定增加投资额并调整出资比例。调整后的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博源集团出资15,0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0%;西格玛投资出资20,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0%;远兴能源出资15,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0%。

2006年5月15日,经公司一届四次董事会决议批准,公司股东博源集团根据发展需要,将其持有本公司6%的股权转让给另一股东远兴能源。转让后公司的注册资本50,000万元不变,股权比例变更为:博源集团出资12,0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4%;西格玛投资出资20,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0%;远兴能源出资18,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6%。

2006年8月30日,经公司一届五次董事会决议批准,公司股东博源集团将其持有本公司9%的股权转让给另一股东远兴能源。同时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0万元变更为65,000万元,变更后的股权比例为:博源集团出资15,6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4%;西格玛投资出资21,97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3.8%;远兴能源出资27,43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2.2%。

2008年5月15日,经公司二届二次董事会决议批准,公司股东博源集团将其持有本公司15%的股权转让给另一股东远兴能源。变更后的股权比例为:远兴能源出资43,03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66.20%;西格玛投资出资21,97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3.8%。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09年11月26日，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内蒙古蒙大新能源化工基地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置换协议，将其所持本公司20%的股权转让于内蒙古蒙大新能源化工基地开发有限公司，该股权转让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现公司股东为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美国西格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内蒙古蒙大新能源化工基地开发有限公司，股东出资额比例为46.20%、33.80%和20%。

2011年9月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美国西格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5%股份，至此股东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美国西格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蒙大新能源化工基地开发有限公司出资分别为51.20%、28.80%、20.00%。

2012年2月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美国西格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28.80%股份，至此股东变更为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蒙大新能源化工基地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80.00%、20.00%。

内蒙古蒙大新能源基地开发有限公司已于2012年更名为内蒙古中煤蒙大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2日，股东内蒙古中煤蒙大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0%的股权转让给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至此股东变更为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和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80.00%、20.00%。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00761099789J；法定代表人：吴爱国。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甲醇、异丁基油、氮气、氧气、驰放气；甲醇批发；天然气销售。

本公司的母公司：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8.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除承兑人为银行外的其余承兑汇票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②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本组合为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本组合为应收融资性质保证金、押金等(仅限融资租赁保证金押金)
组合 3	本组合为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④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⑤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⑥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9.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三、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附注三、8“金融资产减值”。

10.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1.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四、8.“金融资产减值”相关内容描述。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2.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38	5.00	2.50-3.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19	5.00	5.00-7.92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2	5.00	7.92-11.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1.88-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7“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5.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或产量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7“长期资产减值”。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0.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 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22.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3.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②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③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④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销售商品

对于国内销售,在产品运离厂区仓库或中转站时确认收入的实现;通过管道运输的甲醇销售,定期读取计量仪器的数量并经双方确认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6.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 持有待售

(1)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8.专项储备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本公司从事天然气制甲醇业务需要提取安全生产费,具体提取标准如下:

天然气制甲醇: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平均逐月提取,其中:(一)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按照4%提取;(二)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亿元的部分,按照2%提取;(三)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至10亿元的部分,按照0.5%提取;(四)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的部分,按照0.2%提取。

本公司按规定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本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和维简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本公司使用安全生产费和维简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母公司第八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2021年(首次)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新租赁准则调整对本公司无影响。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1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1年8月31日,“本期”系指2021年1月1日至8月31日,“上期”系指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3,152,149.73	13,973,960.57
合计	13,152,149.73	13,973,960.57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85,510.08	100.00	74,855.10	1.00	7,410,654.98
其中:账龄组合	7,485,510.08	100.00	74,855.10	1.00	7,410,654.98
合计	7,485,510.08	100.00	74,855.10	1.00	7,410,654.9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58,066.62	100.00	30,580.67	1.00	3,027,485.95
其中:账龄组合	3,058,066.62	100.00	30,580.67	1.00	3,027,485.95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3,058,066.62	100.00	30,580.67	1.00	3,027,485.95

1)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7,485,510.08	74,855.10	1.0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7,485,510.08	3,058,066.62
合计	7,485,510.08	3,058,066.62

(3) 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30,580.67	44,274.43			74,855.10
合计	30,580.67	44,274.43			74,855.1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大额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大额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7,485,510.08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4,855.10 元。

3.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1,440,000.00	
合计	1,440,000.00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40,000.00	
合计	1,440,000.00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793,730.01	
合计	40,793,730.01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73,381.35	98.09	3,358,140.46	100.00
1—2年	51,978.76	1.91		
合计	2,725,360.11	—	3,358,140.46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501,055.69 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1.77%。

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72,000.00	828,687.36
合计	972,000.00	828,687.36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	700,000.00	660,259.48
保证金	300,000.00	879,248.00
往来款		10,316,752.86
合计	1,000,000.00	11,856,260.34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2,028.64		10,333,424.86	10,355,453.50
2021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971.36			5,971.3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0,333,424.86	10,333,424.86
其他变动				
2021年8月31日余额	28,000.00			28,000.00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00,000.00	550,716.00
5年以上	300,000.00	10,633,424.86
合计	1,000,000.00	11,184,140.86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10,355,453.50	5,971.36		10,333,424.86	28,000.00
合计	10,355,453.50	5,971.36		10,333,424.86	28,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陕西德源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700,000.00	1年以内	70.00	28,000.00
郑州商品交易所	保证金	300,000.00	5年以上	30.00	
合计	—	1,000,000.00	—	100.00	28,000.00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567,375.71	11,783,852.50	2,783,523.21
库存商品	30,646,686.53		30,646,686.53
合计	45,214,062.24	11,783,852.50	33,430,209.74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330,631.82	8,833,347.87	5,497,283.95
库存商品	8,975,815.83		8,975,815.83
合计	23,306,447.65	8,833,347.87	14,473,099.78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833,347.87	2,950,504.63				11,783,852.50
库存商品						
合计	8,833,347.87	2,950,504.63				11,783,852.50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预付保险费	1,352,777.33	
合计	1,352,777.33	

8.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335,872,638.84	399,783,131.33
合计	335,872,638.84	399,783,131.33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2,449,422.09	1,553,211,467.16	593,898.71	4,045,957.18	1,810,300,745.14
2、本期增加金额		1,677,552.01			1,677,552.01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购置		1,677,552.01			1,677,552.01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8,355,927.12			18,355,927.12
4、期末余额	252,449,422.09	1,536,533,092.05	593,898.71	4,045,957.18	1,793,622,370.0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3,480,849.20	1,191,112,653.71	183,608.92	3,659,243.93	1,278,436,355.76
2、本期增加金额	5,162,033.52	59,883,359.68	34,601.52	292.44	65,080,287.16
(1) 计提	5,162,033.52	59,883,359.68	34,601.52	292.44	65,080,287.16
3、本期减少金额		14,848,553.62			14,848,553.62
4、期末余额	88,642,882.72	1,236,147,459.77	218,210.44	3,659,536.37	1,328,668,089.3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9,865,101.54	102,024,069.86	267.08	191,819.57	132,081,258.0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2,999,616.16			2,999,616.16
(1) 处置或报废		2,999,616.16			2,999,616.16
4、期末余额	29,865,101.54	99,024,453.70	267.08	191,819.57	129,081,641.89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33,941,437.83	201,361,178.58	375,421.19	194,601.24	335,872,638.84
2、年初账面价值	139,103,471.35	260,074,743.59	410,022.71	194,893.68	399,783,131.3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2,983,357.70	正在办理

9.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645,491.16	1,622,149.81	38,267,640.9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6,645,491.16	1,622,149.81	38,267,640.9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655,875.49	1,469,878.41	21,125,753.90
2、本期增加金额	1,171,697.60	10,501.44	1,182,199.04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计提	1,171,697.60	10,501.44	1,182,199.04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0,827,573.09	1,480,379.85	22,307,952.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5,817,918.07	141,769.96	15,959,688.03
2、年初账面价值	16,989,615.67	152,271.40	17,141,887.07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绿化费	2,051,922.67		80,444.48		1,971,478.19
合计	2,051,922.67		80,444.48		1,971,478.19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预付工程款	1,947,665.21	4,730,020.50
合计	1,947,665.21	4,730,020.50

12.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096,000.00	1,501,000.00
合计	4,096,000.00	1,501,000.00

13.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9,057,000.55	20,398,505.08
管道运输费	5,562,802.23	4,034,800.97
工程款	1,771,470.21	1,763,100.68
费用及其他	843,683.17	94,842.25
合计	27,234,956.16	26,291,248.98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4.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079,268.41	2,950,550.84
合计	5,079,268.41	2,950,550.84

1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123,903.06	14,872,499.96	15,131,932.49	1,864,470.5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03,915.74	1,703,915.74	
合计	2,123,903.06	16,576,415.70	16,835,848.23	1,864,470.53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32,247.88	11,673,880.00	11,824,819.18	1,381,308.70
2、职工福利费		1,119,450.86	1,119,450.86	
3、社会保险费		840,092.35	840,092.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657,060.46	657,060.46	
工伤保险费		65,434.88	65,434.88	
生育保险费		106,097.01	106,097.01	
大额医疗保险		11,500.00	11,500.00	
4、住房公积金		1,010,188.00	1,010,18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91,655.18	228,888.75	337,382.10	483,161.83
合计	2,123,903.06	14,872,499.96	15,131,932.49	1,864,470.53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652,277.92	1,652,277.92	
失业保险费		51,637.82	51,637.82	
合计		1,703,915.74	1,703,915.74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6.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860,637.31	6,922,171.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6,851.07	346,108.56
土地使用税	210,480.66	
教育费附加	178,110.64	207,665.13
水利建设基金	163,011.74	73,716.34
环境保护税	159,035.61	12,033.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8,740.43	138,443.42
房产税	104,751.30	
个人所得税	93,558.50	25,417.58
印花税	90,925.30	27,495.80
合计	11,276,102.56	7,753,051.19

17.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47,374,790.84	324,984,129.11
合计	247,374,790.84	324,984,129.1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45,908,479.22	323,171,468.11
费用及其他	766,311.62	1,812,661.00
押金及保证金	700,000.00	
合计	247,374,790.84	324,984,129.11

18.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60,304.89	374,336.41
合计	660,304.89	374,336.41

19.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526,666.57		431,111.12	4,095,555.45	
合计	4,526,666.57		431,111.12	4,095,555.45	—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二氧化碳回收综合利用及制氧技改	4,526,666.57	431,111.12	4,095,555.4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526,666.57	431,111.12	4,095,555.45	

20. 实收资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20,000,000.00			520,000,000.00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合计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21.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171,054,922.65			171,054,922.65
其他资本公积	5,270,000.00			5,270,000.00
合计	176,324,922.65			176,324,922.65

22.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943,742.37	3,907,607.68	7,014,618.44	9,836,731.61
合计	12,943,742.37	3,907,607.68	7,014,618.44	9,836,731.61

23.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287,223.50			15,287,223.50
合计	15,287,223.50			15,287,223.50

2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上期期末余额	-765,692,438.99	-630,773,814.2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期期初余额	-765,692,438.99	-630,773,814.2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796,734.54	-134,918,624.73
本期期末余额	-736,895,704.45	-765,692,438.99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6.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86,961,468.09	689,743,105.39	832,282,300.64	866,872,237.00
其他业务	15,937,810.16	13,180,467.02	26,411,236.31	22,875,596.64
合计	802,899,278.25	702,923,572.41	858,693,536.95	889,747,833.6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商品类型		
其中:		
甲醇	786,961,468.09	832,282,300.64
合计	786,961,468.09	832,282,300.64

2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06,159.08	1,475,708.89
教育费附加	963,695.45	885,425.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642,463.62	590,283.56
房产税	419,005.20	628,507.80
土地使用税	841,922.65	1,262,883.98
印花税	439,826.30	500,158.20
水利建设基金	773,079.00	858,693.52
环保税	290,421.94	90,147.58
合计	5,976,573.24	6,291,808.86

28.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劳务费	1,438,284.22	597,932.43
办公费	800.00	44,442.48
招待费	18,677.00	28,938.00
业务费	26,716.00	17,298.00
折旧费	6,283.36	9,425.04
其他	299,543.39	661,157.73
合计	1,790,303.97	1,359,193.68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9.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停工折旧	22,208,022.41	27,354,859.25
职工薪酬	8,933,611.39	10,882,300.30
大修费	7,376,936.87	10,001,040.27
保险费	2,118,253.46	3,991,721.35
绿化费	1,469,665.11	3,308,616.90
无形资产摊销	1,182,199.04	1,762,797.12
安全费用	868,653.90	1,665,065.04
中小修理费	573,163.24	6,921,519.96
其他	2,693,406.55	3,047,311.38
合计	47,423,911.97	68,935,231.57

30.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4,041,768.18	23,923,028.17
减：利息收入	43,178.26	62,596.88
银行手续费	5,801.44	10,015.25
合计	14,004,391.36	23,870,446.54

31.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氧化碳回收综合利用及制氧技改	431,111.12	646,666.68
以工代训补贴	232,200.00	229,800.00
人才储备补贴	155,000.00	0.00
招用退役士兵减免增值税	45,000.00	
稳岗补贴	7,545.48	122,671.06
个税手续费返还	2,434.54	6,790.85
经营困难企业补贴		1,610,700.00
其他		3,512.72
合计	873,291.14	2,620,141.31

32.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274.43	-28,913.7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971.36	53,447.92
合计	-50,245.79	24,534.19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3.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2,950,504.63	-8,758,347.87
合计	-2,950,504.63	-8,758,347.87

34.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保险赔款	205,628.85	2,464,429.35	205,628.85
其他	84,418.42	242,303.03	84,418.42
合计	290,047.27	2,706,732.38	290,047.27

35.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707.40	
合计		707.40	

3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796,734.5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199,183.6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03,711.4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194,101.7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08,793.29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8,796,734.54	-134,918,624.7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950,504.63	8,758,347.87
信用减值损失	50,245.79	-24,534.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080,287.16	97,663,397.35
无形资产摊销	1,182,199.04	1,762,797.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0,444.48	120,666.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4,041,768.18	23,923,028.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1,907,614.59	58,973,485.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754,962.69	11,916,140.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41,133,491.02	79,232,265.22
其他	431,11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594,134.06	147,406,969.1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152,149.73	13,973,960.5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973,960.57	10,006,829.3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1,810.84	3,967,131.25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3,152,149.73	13,973,960.57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152,149.73	13,973,960.57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52,149.73	13,973,960.57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8.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以工代训补贴	232,200.00	其他收益	232,200.00
人才储备补贴	155,000.00	其他收益	155,000.00
招用退役士兵减免增值税	45,000.00	其他收益	45,000.00
稳岗补贴	7,545.48	其他收益	7,545.48
个税手续费返还	2,434.54	其他收益	2,434.54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 比例(%)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	化工产品及其原料的生产销售	367,341.256	80.00	80.00

注: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内蒙古远兴江山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内蒙古博源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内蒙古博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鄂尔多斯市博源豪生大酒店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的联营企业
兴安盟博源蓝海御华大饭店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的联营企业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乌兰察布市博源蓝海御华大饭店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的联营企业
内蒙古博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方的联营企业
内蒙古博源职业培训学校	最终控制方的子公司
博源三源(北京)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的联营企业
内蒙古神州动力体育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的子公司
鄂尔多斯市博源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方的子公司
博源紫宸(北京)商务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的联营企业
内蒙古苏里格天然气化工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的联营企业
鄂尔多斯市惠众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二)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乌兰察布市博源蓝海御华大饭店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会务费	9,390.38	
内蒙古博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安装	75,471.70	53,097.35
博源紫宸(北京)商务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会务费	500.00	
内蒙古博源职业培训学校	培训费	312,594.06	3,089.11
鄂尔多斯市博源豪生大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会务费	24,033.18	68,311.85
内蒙古苏里格天然气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甲醇和材料		123,411.61
内蒙古远兴江山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80,413.95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杂志费		23,800.88
博源紫宸(北京)商务有限公司	食宿费		726.42
内蒙古博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水费	11,841,598.95	11,366,295.83
兴安盟博源蓝海御华大饭店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会务费		10,907.92
内蒙古博源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费	26,716.00	15,399.87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费用	12,721,704.78	23,923,028.17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苏里格天然气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甲醇和材料		183,932.90
内蒙古博源职业培训学校	培训费	4,623.85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内蒙古博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991,109.97	
应付账款	内蒙古博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3,097.35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35,908,479.22	322,867,189.70
其他应付款	鄂尔多斯市伊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八、或有事项

截至2021年8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至2021年8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21年8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二、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2021年11月1日由本公司批准报出。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一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7月07日

证书序号：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孙宇博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0-02-28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220402198002283632

姓名: 孙宇博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0-02-28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220402198002283632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孙宇博
证书编号: 110001540254

本证书自颁发之日起有效, 过期后需重新注册。

注册会计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瑞华(普通) 事务所 CPAs
2019年12月2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信永中和(普通) 事务所 CPAs
2019年12月23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Change



注册会计师协会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Change



注册会计师协会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CP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签发之日起有效，在有效期内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签发之日起有效，在有效期内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009573

年 月 日



姓名: 白英
Full name: Bai Ying
性别: 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87-10-28
Date of birth: 1987-10-28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Ruihua CPA Firm Ltd.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身份证号: 110101198710280021
Identity card No: 110101198710280021



注册会计师协会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Change

注册会计师协会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CPA